

切結書（投標時檢附）

本廠商_____參與農業部農糧署辦理 114 年第 2 次標售國產公糧供產製米製品或外銷案之投標，本廠(公司)願遵守農業部農糧署標售 114 年第 2 次公糧供產製米製品或外銷投標須知及與貴署所訂公糧買賣契約書約定事項，決無異議，所標購之公糧

☐_____公噸用於產製米製品； ☐_____公噸用於外銷

非經貴署同意絕不變更用途或轉售、轉借、贈與，絕不運往他地、委託代工、轉讓，倘有違反，對沒入契約價金及履約保證金一事決無異議，並願依簽約時之國內白米躉售平均價 5 倍賠償。

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之施行，同意提供投標文件中之各項資料予農業部農糧署，並同意其基於農政主管機關行政管理之需要，得為上述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

立書人

投標廠商： (蓋章)

負責人： (蓋章)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